

2013年怀化市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代码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3怀化工	124404.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13怀化工业债	1380313.IB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总资产	1,278,052.42	854,447.76	49.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5,703.16	499,930.52	37.16%
营业收入	102,448.39	52,178.25	96.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56.80	23,150.23	0.0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5,692.90	26,054.86	3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56.20	-131,224.66	-30.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66.07	2,907.62	-313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55.07	72,031.90	186.0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53.91	26,621.13	101.17%
流动比率	3.26	7.51	-56.59%
速动比率	0.60	1.80	-66.67%
资产负债率	46.35%	41.49%	11.7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7	-14.29%

利息保障倍数	1.81	2.17	-16.5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61	1.13	42.4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02	1.18	-13.5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注：1. EBITDA 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全部债务。

2.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

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5.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四 重大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破产重组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等应披露重大事项发生。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本页无正文，为《2013年怀化市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盖章页)

怀化市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1日